



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Fountain Set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謹訂於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假座香港新界葵涌葵昌路29-39號東海工業大廈A座6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大會」)或其續會，藉以處理下列事宜：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茲核准、確認及追認內容有關Ocean Textile Investment Pte. Limited自Lian-Ta-Hsing International Co., Ltd收購Công Ty TNHH Lian-Ta-Hsing (Việt Nam) 81%出資份額的股權轉讓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0月5日之通函(「通函」))、其形式及內容以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
- (b) 茲核准、確認及追認內容有關資產負債範圍確認及資產剝離責任之資產剝離協議(定義見通函)、其形式及內容以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
- (c)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並作出及採取彼／彼等可能認為就實行股權轉讓協議及資產剝離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或使之生效或就此而言屬必要、適宜或合宜之一切有關事宜及一切有關行動。」

2. 「動議」

- (a) 茲核准、確認及追認內容有關存款及相關服務（「**存款服務**」）的2029年金融服務協議（定義見通函）、其形式及內容以及中糧財務有限公司根據2029年金融服務協議，按通函所述的年度上限（「**存款年度上限**」）向本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及
- (b) 謹此授權一名或多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並作出及採取彼／彼等可能認為就實行2029年金融服務協議（有關存款服務）及據此擬進行的存款服務交易（包括存款年度上限）或使之生效或就此而言屬必要、適宜或合宜之一切有關事宜及一切有關行動。」

承董事會命
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郝強

香港，2026年10月5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
新界
葵涌
葵昌路29-39號
東海工業大廈
A座6樓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則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盡快及無論如何最遲於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任何於香港的公眾假期除外）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實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方為有效。
3. 本公司將於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至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未登記股東如欲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2026年10月2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實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辦妥過戶登記手續。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進行投票資格的股權登記日為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
4. 於大會上，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73條行使其權力，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本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於投票表決時，每位親身出席（或如股東為公司則其公司代表）或委派代表出席之股東每持有1股股份將持有1票。

5.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有關委任代表的授權將視為撤銷論。
6. (a) 受下文(b)段所限，倘預期於大會當日上午7時正至下午5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預計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香港政府公佈「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將生效，則大會將會順延，而本公司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各自的網站登載補充通告，通知各股東有關延遲的大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
- (b) 倘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香港政府公佈的「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3小時除下或取消，如情況許可，則大會將如期舉行。
- (c) 大會將於3號或以下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時如期舉行。
- (d) 於任何惡劣天氣情況下，股東應於考慮本身的情況後自行決定是否出席大會，而倘決定出席，務請加倍小心及注意安全。
7. 本通告的中文翻譯僅供參考。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有5名執行董事，即郝強先生（主席）、李剛博士（行政總裁）、邱恒達先生、尹堅先生及張正先生；2名非執行董事，即嚴震銘博士（非執行副主席）及周靜女士；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伍國棟先生、應偉先生、王幹芝先生及林琳博士。